

证券代码：874232

证券简称：晶华光学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将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额度范围内的授权董事长赫建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相关上述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文件。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是为了合理运用公司的闲置资金，且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均经公司详细审查后决定。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也存在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通过适当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